

王府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王府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0年8月17日以电子邮件和书面送达方式发出通知，2020年8月27日在本公司会议室举行，应到董事13人，实到13人。公司监事列席会议。会议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杜宝祥先生主持。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通过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情况：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 通过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报告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的《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 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1,400 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归还至相应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上述事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4. 通过关于收购陕西荣奥 100%股权的议案

同意公司收购陕西荣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股权，收购股权及提供股东借款的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80,000 万元，且不超过履行国有资产评估备案程序后的评估值。授权管理层根据上述事项进度办理资产评估备案以及协议签署、资产购买等后续事宜。

表决情况：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上述事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的《关于收购陕西荣奥 100%股权的公告》。

三、上网公告附件

1. 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王府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8 月 29 日